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210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孝道教育多元補充教材申請辦法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210884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孝道教育多元補充教材申請辦法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）110年6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096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教署為推動孝道教育工作，自108年起編組補充教材編輯委員會，以課程及生活實踐為主軸，蒐羅作品、文章及教案，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孝道教材之編撰。110年擬賡續限量印製並以「班級」為單位開放申請。
- 三、旨揭辦法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0年6月25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（二）核發公布日期：預於110年7月12日（星期一）公布，教材擬於110年8月19日（星期四）前寄送。

教務處 收文:110/06/22



1100002781

有附件

(三)申請方式：

- 1、填報線上申請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xgRNZb>)。
- 2、填寫申請表格以傳真或e-mail方式回傳至孝道教育資源中心。

(四)回饋機制：依申請辦法所列規劃時限，發放電子問卷調查，協請申請教師填寫意見回饋單，納入爾後教材編修之參據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詢教育部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：

- (一)聯絡人：黃鈺茹專任助理。
- 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499。
- (三)電子信箱：524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